

### 三、道緣

緣起緣滅，一切因緣而生、因緣而滅，凡事隨緣，不攀緣。明因緣果報，則知緣起亦知隨緣。道法自然，隨緣乃隨道。依循道緣生滅，道絕無魔私。

修道須依循道緣。道緣者：師聖所授修行理法也。師授理法乃依道法因緣而書，為緣者而著，故簡稱道緣。依循道緣，一切以聖理為依歸，透徹德理，塵修為始。恆耐持守，假以時日，悟證斯理即可捨塵而入宇宙道德修。

道緣隨因生滅，修者依循道緣而修，首棄塵我假身，方見真如本我。若塵牽假身，則難成大器。

道修並無特殊法門，一切隨緣。若渴求法門，則為貪也。

師曰：道圃無欄院無檻，果憑因緣正邪分，  
智依道緣受無窮，庸貪捷簡撿魔果。

有者無緣聞道，參閱塵著道書，以求捷徑，而陷混淆。塵間所著道書，皆以個人所得而書，或為斂財而為；古代師聖之道書歷時久遠，多遭不肖之徒以私聰參雜塵法；又者竟盜先賢聖名立書，其理歧節分岔，似是而非，修稍不慎，則陷混淆，自墮迷宮。縱再度修，於事無補，縱閱書百斤，亦難覓一真理正途。

師曰：捷求玄功枕墊經，夢求仙佛點迷津，  
鬢鬚銀白未曾來，慰稱神仙不識丁。

修道明師難覓，塵存多為名師，縱虔心亦易被誤導。『道德彙錄』乃師聖為緣者而著，今子厚緣得閱，可稱道緣，惜之珍之。